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陳奕安
電話：035220097
電子信箱：05346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南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1013960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10139608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10139608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1學年度「國民中小學課程推動工作－課程與教學輔導組－綜合活動領域輔導群」所舉辦之「家庭教育、消費者保護教育、交通安全」議題融入綜合活動領域教材教法設計徵選實施計畫，鼓勵本市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9月12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12179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旨案實施計畫1份，擇要說明如下：

(一)報名資格：公、私立國民中小學現任教師及實習教師。

(二)收件資訊：

1、收件期間：111年12月21日至112年1月4日止。

2、收件方式：期限內依格式、收件標準，將參選作品限時掛號郵寄至106308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

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系葉彤小姐
收，並同步完成線上報名，倘逾期或未完成報名程
序，恕不予審查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
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
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
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

線

